

## 企业真实性和科学性承诺书

根据《土地复垦条例》（国务院令第 592 号）、《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 44 号），和《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土资规[2016]21 号）及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函〔2023〕358 号）要求，承诺人对送审的《资阳市临江砖厂砖瓦用页岩矿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及估算书、附图、附件等相关资料及数据做出如下承诺：

保证报审相关资料及数据真实、客观、无伪造、编造、变造、篡改等虚假内容，方案义务人资阳市临江砖厂对本方案的真实性负责。我单位对该方案编制内容的真实性、科学性作出承诺，我公司必将按照相关编制规范、法律法规进行编制，不存在虚假内容，以严谨、科学的态度对待方案的编制。

特此承诺！

承诺人



##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承诺书

### 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空经济区分局：

确保履行土地复垦义务，保证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进一步落实和实施，结合我厂实际情况，我厂郑重承诺严格按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的要求进行土地复垦工作。

一、认真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职责，积极落实预防措施，及时对矿山地质环境进行的治理恢复和监测。按照《方案》上的时间节点及时履行复垦义务。

二、高度重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设立专门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管理机构，组织责任心强、懂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具体实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方案实施过程中，将根据生产实际情况，及时进行修订，若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出现实际情况有与方案重大不符之处，重新组织编报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三、依据《方案》确定的目标与任务，根据生产建设计划制定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年度计划，严格实施复垦方案中的措施要求，确保复垦目标的实现。

四、加强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工作，实时反映土地复垦的进度和成效，接受当地自然资源部门和公众的监

督。一、严格按照经评审备案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  
矿山开采设计方案进行生产建设，优化生产建设过程，边  
生产、边治理，减少对矿山地质环境破坏影响和对土地资  
源破坏损毁。

特此承诺

矿山企业（公章）

2023



年10月25日

##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费用承诺书

### 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空经济分局：

按照《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函〔2023〕358号）和《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规〔2018〕8号）等有关规定，为切实履行本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落实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及土地复垦费用，保障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及土地复垦工作顺利开展，我厂作为资阳市天鹅砖厂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及土地复垦义务人，承诺如下：

一、及时在企业银行帐户中设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帐户，单独反映基金提取使用情况。按照满足实际需求原则根据本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确定的费用、工程实施计划、进度安排等，专项用于因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活动造成的矿山地质环境问题预防和修复治理以及矿山地质环境监测等方面。

二、本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确定的土地复垦费用，专项用于因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活动造成的土地破坏损毁预防和修复治理以及土地复垦监测等方面。

三、主动接受有关部门监督管理。按照本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内容，完成各阶段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和

土地复垦任务后，向负责监督管理的当地自然资源管理部门提出验收申请，验收合格后，申请从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及土地复垦费专用账户中支取费用。

矿山企业（公章）

2023年10月



# 资阳市临江砖厂砖瓦用页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 土地复垦方案 基本情况

资阳市临江砖厂砖瓦用页岩矿位于资阳市市政府北西350方位，直线距离约16km处，行政区划属资阳市临空经济区水井村，为已建矿山。采矿权面积0.007km<sup>2</sup>，生产规模为6.万t/a，矿山设计服务年限为2.56年，矿山剩余服务年限为2.56年，开采方式为露天台阶式开采。

《方案》编制目的为延续采矿权，方案适用年限为2023年10月至2026年9月，为6.0年，其中基建期为0年，生产期为2.56年，复垦期为0.44年，管护期为3.0年，采矿权及采矿活动范围不涉及基本农田、生态红线、各类自然保护地。

《方案》对矿山地质环境及土地损毁情况进行了现状与预测评估。

地质环境方面：评估级别为一级，主要环境地质环境问题为地质灾害危险性较大、地形地貌景观破坏严重。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预防措施主要有截排水沟、警戒线、公示牌等。

土地损毁方面：方案对矿山各评估单元进行了现状与预测评估。矿山采矿用地面积2.1925hm<sup>2</sup>，其中耕地0.1639hm<sup>2</sup>、林地0.1204hm<sup>2</sup>、工矿仓储用1.8798地hm<sup>2</sup>、住宅用地0.0284hm<sup>2</sup>。矿山无基本农田分布，矿山已损毁1.9408hm<sup>2</sup>，其中耕地0.0689hm<sup>2</sup>，林地0.0064hm<sup>2</sup>、工矿仓储用1.8371地hm<sup>2</sup>、住宅用地0.0284hm<sup>2</sup>，损毁方式为挖损，损毁程度为重度。矿山拟损毁

0.3147hm<sup>2</sup>，其中耕地0.00877hm<sup>2</sup>，林地1860hm<sup>2</sup>、工矿仓储用0.0410地hm<sup>2</sup>，损毁方式为挖损，损毁程度为重度。

《方案》最终确定复垦区面积0.7103hm<sup>2</sup>，复垦责任面积0.7103hm<sup>2</sup>，复垦土地类型主要为耕地、林地、草地，其中耕地0.3783hm<sup>2</sup>，林地0.0870hm<sup>2</sup>，草地0.1377hm<sup>2</sup>。

矿山开采结束后，除各类拦档和截（排）水等保护和治理设施可以继续发挥作用予以保留外，其余矿山用地复垦后全部返还原土地权属人。

本方案总体部署为生产期结束后复垦。在矿山开采期间同步开展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工作。结合矿山开采进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计划每5年为一个阶段，共分为2个阶段。

项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动态总投资19.10万元；其中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动态投资9.25万元，土地复垦动态投资9.85万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静态总投资17.33万元，其中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静态投资8.23万元，土地复垦静态投资9.10万元。

矿山企业（公章）：



编制单位（公章）：四川地科资能地质勘察有限公司



# 《资阳市临江砖厂砖瓦用页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 专家组评审意见

2023年10月16日，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空分局组织专家（名单附后）在成都对《资阳市临江砖厂砖瓦用页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审查。专家认真审阅了《方案》和图件，并听取了编制单位汇报，经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 一、基本情况

该矿山现持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编号为C5120012010117120083452的采矿许可证。矿区位置位于资阳市雁江区临江镇井水村6社。矿区中心点直角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为：X=3346403m，Y=35461634m。

该方案服务年限以矿山剩余服务年限2.56年为基础，考虑闭坑后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及管护时间，本方案规划服务年限5.56年，即2023年10月至2029年5月。本方案编制基准年为2023年。

### 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

（一）该矿山为生产矿山，矿山设计生产能力6.0万吨/年，属中型矿山，评估区为重要区，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为中等，地质环境影响评估为一级评估。根据地形地貌等地质环境条件，确定本次评估范围4.1889hm<sup>2</sup>。



(二) 地质环境现状评估认为: 矿区现状未发现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 但前期未按开发利用方案进行开采等原因, 露天采区形成的边坡发生地质灾害可能性较大, 危险性较大, 地表临时用地 (包括办公室、宿舍、破碎车间、生产车间、进矿道路、堆料场)、评估区其余区域发生地质灾害可能性小, 危险性小。再结合考虑含水层及地形地貌景观破坏程度、水土环境污染现状等因素, 将评估区划分为地质环境严重区和较轻区。

(三) 地质环境预测评估认为: 前期开采形成的不稳定边坡, 加上继续开采形成的边坡发生地质灾害可能性较大, 以及对地下含水层、地形地貌的继续破坏, 露天采区 (含拟采区)、地表临时用地 (包括办公室、宿舍、破碎车间、生产车间、进矿道路、堆料场) 地表评估为地质环境严重区, 其余区域为较轻区。

(四) 根据矿山开采现状及预测,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共划分为 1 个重点防治区, 面积  $2.2257\text{hm}^2$ 、1 个一般防治区, 面积  $1.9332\text{hm}^2$ 。主要措施有严格按开采方案开采、削坡减载、开挖及疏浚排水沟、树立警示牌、设置围栏、监测、必要时采取削坡减荷及支挡措施等。

### 三、土地复垦

(一) 《方案》依据第三次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成果, 采矿损毁土地类型包括旱地、乔木林地、竹林地、采矿用地、农村宅基地, 损毁土地范围和采矿权范围总面积  $2.1356\text{hm}^2$ , 其中: 已损毁总面积  $1.9408\text{hm}^2$ , 拟损毁区域面积  $0.3147\text{hm}^2$ 。采矿损毁土地方式主要有挖损、压占等。矿区部分用地取得用地手续, 故复

垦责任范围 0.7103hm<sup>2</sup>：依据土地复垦适宜性，矿山自然地理、社会条件，工程施工难易程度，同时结合土地权利人的建议和相关政策、规划等，最终确定复垦单元总计面积 0.7103hm<sup>2</sup>，复垦林地 0.2425hm<sup>2</sup>，复垦草地 0.0543hm<sup>2</sup>。

(二)复垦区域为采区采坑底部平台，工程措施有场地平整、耕作层重塑、土壤培肥以及灌排道路配套工程。林地恢复主要为拟采区台阶，草地恢复区域主要为开采边坡、恢复治理区等，工程措施有削坡、降坡、植被重建。在土地复垦及草地恢复中以及达到复垦目标前进行全面监测。

#### 四、经费预算

本项目动态总投资为 19.10 万元；其中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动态投资 9.25 万元，土地复垦动态投资 9.85 万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静态总投资 17.33 万元，其中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静态投资 8.23 万元，土地复垦静态投资 9.10 万元，费用由矿山企业缴存的治理恢复基金解决，费用可以得到基本保证。

#### 五、审查结论

该《方案》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1〕44号)等相关要求，目标任务明确，内容完整，能够反映矿区地质环境与土地复垦有关要求。矿山基本情况介绍清晰，土地利用现状明确；土地复垦责任范围完整并符合要求；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与土

地损毁评估较准确；可行性分析较充分；方案确定的治理、复垦方向明确；工程部署及治理措施较完善；进度和费用安排较合理；公众参与和保障措施较全面。

建议按照以下意见修改完善：

- 1、修改完善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指标，修改完善复垦规划图。
- 2、复核表土需求量，并相应修改购土量；
- 3、复核土地利用类型及面积；
- 4、增加价差预备费，核实工程量；
- 5、细化监测措施，增加图文表示；
- 6、加强文字校对，核实文本。

专家组同意通过评审。建议编制单位按专家意见对报告进行了修改完善后，按规定程序上报备案。

附件：《资阳市临江砖厂砖瓦用页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专家组名单

专家组组长：

李珂超

2023年10月16日

《资阳市临江砖厂砖瓦页岩矿矿山水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专家组名单

专家组成员	姓名	单位	专业	职称	签名
组长	李何超	四川省国土整治中心	土地管理	正高级工程师	李何超
成员	李永建	四川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与地质灾害防治研究院	水、工、环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李永建
	李薇	四川省国土整治中心	预算	工程师	李薇

http

http

<http://gk.ziyang.gov.cn/department.aspx?id=17>

<http://gk.ziyang.gov.cn/department.aspx?id=17>

<http://gk.ziyang.gov.cn/department.aspx?id=17>

<http://gk.ziyang.gov.cn/department.aspx?id=17>

<http://gk.ziyang.gov.cn/department.aspx?id=17>